

# 切实将免费培训办得“叫好又叫座”

本报评论员 郭振纲



从劳动者的切身利益出发进行培训的设计和管理,将员工职业培训内嵌到企业管理和发展中,督促第三方培训机构将培训质量贯穿培训全过程,让免费培训从“叫好不叫座”尽快转变为“叫好又叫座”。

## 用管理智慧 承接路边摊解禁

关育兵

据5月8日中新社报道,近日,《深圳经济特区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修订,其中,不再全面禁止路边摊的相关表述引人瞩目。比如,将“禁止商店、门店超门、窗外墙摆卖、经营”的规定,修改为“商场、门店超出门、窗外墙摆卖、经营的,应当符合规范”;明确“街道办事处可以根据方便群众、布局合理、监管有序的原则划定摊贩经营场所”。

今年以来,北京、上海等一线城市都在探索外摆经营的相关政策,这对刺激经济发展、恢复消费活力,具有积极意义。

城市放开路边摊,是“烟火气”的传递。比如最近的网红城市淄博,早在两年前就对居民摆摊做出指导,规划12个便民疏导点、早晚市分布点,在规定区域内经营不收取任何费用、水电费全免。淄博能迅速走红,其市政管理等方面的工作因势利导、因时而变,无疑提供了强劲基础。这也给了更多城市管理从业者以新的思考,路边摊也可以成为营销城市的“密码”。

路边摊是一些人谋生的重要手段,是一些家庭实现梦想的载体,甚至是一些个体户、小微企业蜕变的基础。对于许多市民来说,这亦是满足其生活便利的现实需要。家电维修、钥匙修配、修车补胎等城市居民亟须的便民服务的缺乏,与取消路边摊都有不小的关系。城市不仅需要光鲜亮丽的面子,也需要给市民以方便,给普通人以生活的里子。

允许商业外摆,有限开放路边摊,能够促进民营经济,能够创造就业机会,促进百姓收入增长,也是活跃经济末梢的重要环节。因此,对于路边摊,不应是简单的“能”或“不能”,而应在平衡城市“烟火气”与市容环境的关系中,努力创新工作方式,探索发展模式,避免一放就“乱”、一管就“死”。

上海明确,划定设摊开放区,设置特色点、疏导点、管控点,同时划定严禁区、严控区、控制区等;甘肃兰州提出,食品摊贩和街头艺人应具备相应的资质,符合条件的个人可以向早市、夜市等运营主体提出申请;浙江杭州要求外摆区的桌椅等应作为公共设施向行人和游客免费开放,不得限制使用……探索新型设摊形式,建立新的管理规范,期待更多城市接续努力,总结经验,用管理智慧对接和促进城市发展。

## 半年5名机车网红车祸离世,痛惜之余更须警醒

险,不仅是针对驾驶人而言,对其他交通参与者也是重大隐患。

在多个网络社交平台上以“重机车”“机车男孩”“机车女孩”等关键词检索便会发现,有不少博主发布自己驾驶高排量摩托车的照片、视频,有的甚至在文案中写道:“头可断,血可流,人可伤,机车必须有”,评论区还有不少人捧场“好帅”“求推荐”,写满“对机车的向往”。

机车没有原罪。近年来,骑重机车被很多人视为一种“酷帅”行为,反映了特定群体对摩托车潮流的热爱和追求。然而,驾驶摩托车绝不是一件没有门槛的事情。首先是必须经过正规的驾校学习并考取驾驶证,其次是遵守交规、谨慎驾驶,不断积累安全驾驶经

验。可现实中一些人不仅敢于无证上路驾驶,而且故意做出高难动作、超速驾驶、随意并线超车等危险行为,给个人和公众安全带来威胁。

为减少类似事故的发生,在完善摩托车驾驶和交通安全领域规章制度的同时,还应通过加强设施管理、摩托车整治等方式浇灭一些驾驶人的侥幸心理,让其充分意识到无证驾驶、超速行驶等行为的风险和严重后果。

同时,要进一步压实短视频平台的责任,加强对用户发布内容的审核,在宣传吸引人的骑摩托车飞驰画面同时,要强调安全驾驶知识和对危险情况的应对能力,并降低对含有较高危险因素内容的推荐权重,正向引导

网友的安全意识;要及时采取警告、封号等措施,约束和打击“踩线”“擦边”等内容。

当然,治理“飙车族”,还须踩法治“刹车”。早在2011年,刑法修正案(八)就将醉驾、飙车等行为入刑定罪。但飙车是一个动态的发生过程,如何有效取证、固定证据?车速时快时慢,如何确定是“飙”?现实中确实有一定难度。司法实践中针对飙车行为多以“危险驾驶罪”来规制,相关案例中的驾驶人多因追逐竞驶、超速、闯红灯、违规并线或者造成他人伤亡而被判刑。鉴于飙车可能引发的诸多严重后果,有关部门应该对此进一步加强整治和查处。

道路千万条、安全第一条。无论如何,

生命安全都是第一位的,任何人都不能无视法律、法规,为了流量而危险驾驶,置自己和他人的生命于不顾。

面对半年内5名机车网红因车祸离世的悲剧,我们除了痛惜,更应警醒,要进一步加强对摩托车交通安全的管理,有效减少此类车毁人亡事故的发



罗筱晓

最近,山东淄博一位卖鸭头的小哥突然走红网络,这让他多了不少烦心事。

据媒体报道,4月下旬,有网友发布了一段视频,镜头中,正在店内忙碌的“鸭头小哥”身穿黑色背心,看上去颜值、身材都非常“在线”。拍摄视频的女子询问是否能摸一摸他的肌肉,并在小哥点头后触碰了他的手臂。这段视频随即引起大量关注和讨论,“鸭头小哥”热度持续走高,有游客专程去围观打卡,也有自媒体人去探店甚至开起了直播。其中不乏对小哥“动手动脚”或是希望他配合拍照、表演的人。

随着蜂拥而至的人越来越多,不仅鸭头店的生意受到了影响,市场也常被堵得水泄不通。无奈之下,“鸭头小哥”只能暂停营业。在近日的一次直播中,说到“生意没法做”,小哥眼泪汪汪,还自嘲成了“无业游民”。许多网友为小哥鸣不平,有人问:“随便摸别人算不算性骚扰?”还有人呼吁:“放不愿被围观的普通人一条‘生路’。”

在人人都可以是信息传播者的当下,普通人在特定情况下“一夜成名”并不稀奇,有时甚至是“势不可挡”。可当围观没了分寸、忘了边界,“被网红者”不仅会在工作上遭遇冲击,其原本平静的生活也可能因此失控。近年来,山东临沂的“拉面哥”,湖北武汉的“糖水爷爷”、河南郑州的“煎饼奶奶”都因为走红后不堪被打扰、被非议而选择暂停出摊乃至放弃生意。

把关注变成闹剧的,有一部分是“看热闹不嫌事大”的吃瓜群众,更多的则是明确抱着蹭热度、蹭流量而来的博主。作为自媒体从业者,追着热点跑无可厚非,但不能“捧杀”,不能把人逼到无路可走。

无论是“拉面哥”“糖水爷爷”,还是“煎饼奶奶”,他们最初打动人心的,要么是质朴的善意,要么是通透的人生态度。借助互联网,这些品质和精神本应被更好地传播和推广。遗憾的是,在许多“拥堵者”眼中,他们每个人不过是外形不同、功能一致的流量收割器。只要能从中获利,无论是哗众取宠的追捧还是毫无根据的抹黑,都不在话下。

同样的情形在“鸭头小哥”事件中表现得更明显。从始至终,店里鸭货的口味、年轻小伙靠双手打拼生活等要素并不被注意,反倒是与其经营毫无关系的“肌肉线条”“可爱气质”成了流量爆点。

“我没想过靠肌肉走红”——在“有热必蹭”“谁热蹭谁”被很多自媒体人奉为圭臬的当下,“鸭头小哥”的表态显得很无力,一定程度上也反映出草根“网红”的弱势与困境。当热度褪去,主播们带着新涨的粉丝和变现的收益扬长而去,那些被迫成名一时的人却要面对一地鸡毛,甚至被流量所伤。这样的情况早已有先例。

解救被流量“围猎”的普通人,要靠有关方面积极作为。比如,相关部门要加大执法力度,保障草根“网红”的合法权益——私闯民宅偷拍偷录直播等行为侵犯了当事人隐私权;侮辱诽谤、虚构事实涉嫌侵犯名誉权。网络平台应从机制、规则入手,让无下限蹭热点的内容无利可图。

当然,能否通过正向引导让突如其来热度“为我所用”,也是对地方管理智慧的考验——流量已经有了,借此让包括“鸭头小哥”在内的更多商户能从中获益,使流量成为“留量”、将爆红变为长红,岂非好事?

长远看,我们还要遏制流量乱象、打击如“马蜂”般的博主,做更多努力。只有当绝大多数人意识到消费他人是一种既无趣又无礼的行为时,“鸭头小哥”们的困境才能真正解除。

## G 图说

## 空间



据《中国青年报》报道,当下,不少年轻人线上“好友”越来越多,人却越来越宅。一项调查显示,71.3%的受访青年认为太多虚拟社交让人更孤独,62.0%的受访者认为年轻人借助社交软件可以满足社交需求,40.4%的人认为这样会拉大与他人的心灵距离。

时下,很多人的社交生活都是在线上完成的,这既源于线上社交拥有即时、便捷等优势,又与一些人存在线下社交障碍、认为线上社交更轻松有关。选择哪种社交方式,是个人的权利和自由,有些人喜欢线上热闹、线下独处,有些人则更享受面对面交流的真实感和烟火气。多元社交方式也是科技改变生活的一种体现。当然,不管采取哪种方式,想收获良好的社交体验,都得真诚、友善为先。至于线上社交到底是利大于弊还是弊大于利,不妨“让子弹先飞一会儿”。

赵春青/图 榆超/文

## “自家院子”能否种菜确实是个问题

史洪举

据5月8日红星新闻报道,近日,某明星因在自己的别墅小院种菜被物业管理方警告,随后其在网上发布了一段道歉视频,表示管理方告知其在小院种的蔬菜是不被允许的,小院最好不要再种植农作物,“如果每家都在这几几种蔬菜也不对,非常抱歉……今天就准备把这些小菜苗铲除。”

在不少人看来,自家的院子里难道不是想种什么就种什么、他人无权干涉吗?今年3月,上海一老人在“自家院子”种菜被强行清理的新闻引发关注,最终调查称老人是在公共绿地种菜被投诉,管理方才到场清理。现实中,此类事件不算少见,业主在自家院子里到底有没有“种菜自由”,确实值得关注和讨论。

一般来说,在农村地区,老百姓是在自家宅基地盖房建院,自然是想种什么就种什么,只要不是违禁植物,不会有干预。而在城市中的现代化小区内,情况并不相同。开发商销售房屋时,一楼常常会配置“前庭后院”,顶楼往往附赠露台花园,但这种“前庭后院”“楼顶花园”往往并未写入房产证或买卖合同中,实质上仍属公共空间,相关业主虽然可以使用,但不能随心所欲,在一楼外或楼顶种花养草、饲养家禽等,一旦被投诉,物业工作人员势必会干预。

退一步说,即便是别墅等豪宅的“前庭后院”写入了房产证,为了维护小区的优美环境和绿化资源,也往往会有“业主公约”之类的自治文件,禁止随意种植农作物、饲养家禽畜等。

此番明星因在自家院里种菜被警告一事,吸引了颇多关注,这也只是一个凝聚共识的契机。一方面,住所附近的空地并不因距离贴近而“默认”归属为某些业主,不能把公共区域视作想种什么就种什么的“自留地”。另一方面,种植农作物、蔬菜,往往需要施肥、打药,出现害虫,还可能破坏土壤环境;家禽会产生粪便、噪音、异味等,这些都将影响社区的整体环境、公共空间的生活秩序与品质。

进一步说,此类事例告诉人们,业主在行使权利时必须顾及相邻关系。比如,除了不随便种植农作物、饲养家禽外,还不应深夜喧哗、制造噪声,不随意更改室内房屋结构等。如此方可更好地维护小区环境,打造和谐友好、共同受益的居住氛围。

# 给不愿被流量围猎的普通人一条『生路』